

彰化縣伸港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2 次臨時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14 日起至 04 月 21 日止。

地點：伸港鄉民代表會議事堂。

出席代表：(一)柯嘉換 (二)周宥棋 (三)林明鴻 (四)洪榮興

(五)柯俊生 (六)曾正安 (七)周慶郎 (八)王水泉

(九)柯峯茗 (十)柯尊暉 (十一)柯佑勳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大會主席：柯嘉換。

紀錄：周妙欣。

04月17日(星期一):第二次會:開幕典禮、報告事項、

討論提案

柯大會主席嘉換:

黃鄉長、周副主席、陳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這一次召開第21屆第1、2次臨時會，是要審議公所及代表提案，請代表同仁踴躍發言，希望大會圓滿成功，現在請陳秘書宣讀本次會議的議程。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01、02次臨時會議程:

04月14日(星期五):第一次會:報到、預備會議。

04月15日(星期六):例假日。

04月16日(星期日):例假日。

04月17日(星期一):第二次會:開幕典禮、報告事項、討論提案。

04月18日(星期二):討論提案、下鄉考察。

04月19日(星期三):討論提案。

04月20日(星期四):討論提案、下鄉考察。

04月21日(星期五):第六次會: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

柯大會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同仁對這次議程是否有意見？如無意見請陳秘書宣讀公所第 1 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公所第 1 號提案

提案人：鄉長 黃永欽

類 別：建設

案 由： 請審議「彰化縣伸港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發放鄉民生活經濟振興金自治條例」
新訂案。

理 由：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 (Covid-19) 疫情對本鄉鄉民生活
及經濟之衝擊，在本所預算收支穩定現狀，為協助維持
本鄉鄉民生活安定、振興鄉民經濟條件，經參考其他機
關振興經濟作法，擬於本年度一次性發放鄉民生活經濟
振興金。

辦 法：審議通過後函陳彰化縣政府核備後實施。

柯大會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同仁對公所第 1 號提案是否有意見？如無意見本案
照原案通過，請陳秘書宣讀代表第 1 提案。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民代表會代表第 1 號案

提案人：代表 洪榮興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 別：建設

案 由：為因應台 17 線中彰大橋橋面上的機車專用道移除後、又發生嚴重車禍！建請公所函文交通部公路總局、縣府、和美公所、線西公所、本區立委、縣議員等相關單位，積極協同爭取拓寬該路段並於兩側各增設一條機慢車專用道或其他可行方案，以提升整體行車流量之順暢及確保民眾生命安全讓兩縣市的民眾有一條安全的回家的路！

理 由：中彰大橋兩邊溪岸來往：北有台中港、加工出口區、關連工業園區南有彰化全興工業區、線西工業區、彰濱工業區等大型企業橋面上機車、自行車、上下班人員眾多，短短的二公里長沒有一條專用車道，用路人常因道路狹窄車輛壅塞而面臨險境，該路段亦發生多起重大車禍傷亡事件，建請公所協同相關單位共同會勘該路段，積極爭取拓寬並於兩側各增設一條機慢車專用車道，以保障

民眾生命安全。

辦法：審議通過後，轉請公所辦理。

柯主席嘉換：

對於洪代表所提第 1 號案，建設課課長是否要補充說明？

廖建設課課長健宇：

大會主席、副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鄉長及本所同仁大家好，關於洪代表所提這案，公所多次向公路總局反映，也請陳秀寶立委服務處協助溝通，公路總局在今年 2 月 20 日也有做現場會勘，針對中彰大橋機車增設專用道部分會議討論，討論結果請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台中公路段配合增設相關車道預告牌，就是剛洪代表提道的外側禁行大貨車，大型車輛，預告牌面要做在離路口提前的地方，以便車子進道路口之前做個交叉變道，變換車道時才不會有臨時狀況發生。

另外公路總局也有做中彰大橋拓寬可能性評估，若拓寬評估部分可以納入機車專用道，這問題可能可以獲得改善，公所也會發文了解一下公路總局的進度，以上補充。

洪代表榮興：

請問可行性評估包含意義多大？多久可以做是個未知數，你說要擴建，涵蓋環境評估還有很多事情，時間會拖很久，我建議

用增設方式較快，請公所多幫忙。

柯主席嘉換：

中彰大橋已修改 3 次行車規則，仍然發生事故，希望公所以及立委能盡力爭取增設機車專用道，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柯大會主席嘉換：

對於代表第 1 號提案，各位代表是否有意見？若無，本案照原案通過。請陳秘書宣讀代表第 2 號案。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民代表會代表第 2 號案

提案人：代表 柯俊生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 別：清潔、民政

案 由：邇來常有鄉民反應本鄉全興工業區內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空汙、噪音問題未見改善，嚴重影響鄉民身心健康甚鉅，建請公所函文本縣環保局等檢測單位加強取締並要求改善，讓鄉民有一個健康、安心的生活環境。

理 由：慶欣欣鋼鐵廠長期漠視空汙及工廠卸貨時所產生巨響噪音問題，經多次反應未見改善，嚴重影響附近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建請公所函文環保局等有關檢測單位配合共

同訪視該公司並現場會勘，日後遇疑有上揭違規超標事件應責成督導單位加強取締處分，以督促該公司能確實改善其問題。

辦法：審議通過後，轉請公所辦理。

柯大會主席嘉換：

這案請清潔隊長說明。

紀清潔隊長美月：

主席、副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鄉長及本所同仁大家好！有關鄉民反應本鄉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空污、噪音等問題乙案，本所已於 112 年 3 月 23 日伸鄉清字第 1120003878 號函，函請彰化縣環保局辦理會勘，並於 4 月 20 日代表下鄉行程中會勘完畢。

柯大會主席嘉換：

對於代表第 2 號提案，各位代表是否有意見？若無，本案照原案通過，今天議程到此結束。

04 月 21 日 (星期四)：第六次會：討論提案、臨時動議、

閉幕典禮

柯大會主席嘉換：

黃鄉長、黃主任秘書、陳秘書、各位代表同仁、公所各課室主管，大家好！今日議程是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繼續審議公所第 2 號提案，請陳秘書宣讀。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公所第 2 號提案

提案人：鄉長 黃永欽

類 別：建設

案 由：

- 一、為辦理本鄉一次性發放鄉民生活經濟振興金每人 1200 元整，協助維持鄉民生活安定並振興鄉民經濟條件。
- 二、預估需編列預算約 4,637 萬元整，請 貴會准以 112 年度墊付款先行支付，俟 113 年度總預算編列再行歸墊轉正，以利推行。

理 由：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影響鄉民生活及經濟已久，急需本所積極並盡速協助維持鄉民生活安定並振興鄉民經濟條件。

辦法：

- 一、依據本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ivid-19) 疫情發放鄉民生活經濟振興金自治條例暨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 (三) 款：因災害必須緊急支付之工程或救濟支出之規定辦理。
- 二、鄉民領取資格：比照本鄉居民生活扶助金發放條件。
- 三、審議通過後，以 112 年度墊付款先行支付，俟 113 年度總預算編列再行歸墊轉正。

柯大會主席嘉換：

請建設課長說明一下。

廖建設課長健宇：

主席、副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鄉長及本所同仁大家好！
本案振興經濟發放條例經代表會通過後因預計在今年 7 月要進行發放，經費部分需要辦理代墊，到明年再轉正，請各位代表多多支持，謝謝。

柯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對這案有要發言的？

洪代表榮興：

這案是伸港鄉民的福利，請鄉長在決議通過後，儘速辦理。

柯主席嘉換：

對於公所第 2 號提案，各位代表是否有意見？若無，本案照原案通過。請陳秘書繼續宣讀公所第 3 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公所第 3 號提案

提案人：鄉長 黃永欽

類 別：清潔

案 由：有關彰化縣環保局辦理「112 年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汰換本鄉老舊垃圾車 1 輛，本所需自籌配合款 122 萬 5,000 元支應，敬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以利業務推行。

理 由：

-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1 年 12 月 19 日彰環廢字第 1110083737 號函暨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1 項第 4、6 款辦理。
- 二、旨案為彰化縣環保局購置垃圾車汰換本鄉老舊垃圾車 1 輛經費 245 萬元整，行政院環保署補助 122 萬 5,000 元，本所須自籌配合款 122 萬 5,000 元整，須納入年度預算辦理。
- 三、檢附本案核定公文及 112 年度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

明細表影本各乙份。

辦法：審議通過後，先行墊付，俟辦理 112 年度追加預算或 113 年總預算再行歸墊轉正。

柯主席嘉換：

對於公所第 3 號提案，各位代表是否有意見？若無，本案照原案通過。請陳秘書繼續宣讀代表第 3 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民代表會代表第 3 號案

提案人：代表 柯尊暉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清潔

案由：建請公所建置草木堆置場，增購絞木機，使本鄉廢棄草木得以妥善解決。

理由：地方社區打掃草木，校園修剪樹木，清潔隊不收，焚化爐也不燒，政府也禁止燃燒草木，民眾廢棄草木無處可去，建請公所建置草木堆置場，增購絞木機，使困擾民眾已久問題得以妥善解決。

辦法：審議通過後，轉請公所辦理。

柯主席嘉換：

請清潔隊長說明一下。

紀清潔隊長美月：

感謝代表對清潔隊業務的關心，有關建請公所建置草木堆置場，增購絞木機案，說明如下：

1. 社區清淨家園打掃的草木，本隊是有收運的。
2. 清潔隊收運的是家戶產生的一般廢棄物，所以家戶產生草木，胸徑在 5 公分、長度 100 公分以內，本隊是有收運的。
3. 有關建置草木堆置場，目前尚無適當地點，因設置的地點應考量範圍大小、機具設備、鄰近民眾的觀感、以及後續產生之氣味及蚊蟲問題。
4. 增購絞木機部份，因彰化縣環保局可出借破碎機，本所目前尚無合適暫置空間及去化管道，所以樹枝部份，先以向環保局申請進竹塘破碎廠處理因應。

以上報告，請各位代表多多指教，謝謝。

柯代表尊暉：

主席、黃鄉長、黃主任秘書、陳秘書、各位代表同仁、公所各課室主管，大家好！如果焚化爐將來不收，讓垃圾車載去又載回，再來做就已經太慢了，我們應該超前佈署，絞木機落葉堆肥

場要先想想設在那哪裡，要有配套措施。落葉堆肥應是未來趨勢，第一公墓應該有可以做堆置的地方，請清潔隊多費心想辦法解決問題。

柯代表俊生：

主席、黃鄉長、黃主任秘書、陳秘書、各位代表同仁、公所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有關樹木堆置問題，這段時間以來我時常受到困擾，所有的選民、村民都有這個困擾，並不是說沒有場地就可以視而不見，我們各村代表、村長都有壓力，一定要處理，不能燒，也沒地方丟，你叫民眾放那裡？溪底有一村民裁掉樹木後囤放在住家四周，天乾物燥火燒起來會出人命的，若出人命再來處理就來不及了。

柯主席嘉換：

對於代表第3號提案，各位代表是否有意見？若無，本案照原案通過。請陳秘書繼續宣讀代表第4號提案。

陳秘書福祥：

伸港鄉民代表會代表第4號案

提案人：代表 柯尊暉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社政

案 由：建請公所函文縣府及台電等相關單位，積極協助爭取補助經費，籌建埤墘社區活動中心，俾使本村村民能有一個妥適的活動空間。

理 由：埤墘村長期無社區活動中心，辦理各項村里活動極其不便，現已有合宜的公有土地可供建設，建請公所積極協助籌建本村活動中心，以利本村村民辦理各項活動。

辦 法：審議通過後，轉請公所辦理。

柯主席嘉換：

請柯代表補充說明。

柯代表尊曄：

主席、副主席、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同仁大家好，埤墘村長期無社區活動中心，辦活動都是借用理事長的住家，空間有限，請公所協助籌建社區活動中心。

柯主席嘉換：

請社政課長說明一下。

王社政課長世集：

主席、副主席、陳秘書、各位代表、鄉長及本所同仁大家好！

關於埤墘社區活動中心的新建,分以下二點說明：

一、所有權的歸屬：

埤墘社區活動中心預定地是水尾自辦重劃區開發商回饋的公園預定地的其中一部分，公園預定地面積約 280 坪，可興建面積約 40 坪。

目前開發商的捐贈程序尚未完成，原因是目前公園預定地的實際面積，和原開發計劃的面積有落差，捐贈程序尚經審查小組通過。

二、興建經費的籌措：

社政課已事先準備申請補助的計劃，目標是申請前瞻計劃的經費補助，於 112 年 2 月間申請這一期的前瞻計劃，以 112 年 2 月 13 日伸鄉社字第 1120001600 號函提報彰化縣政府彙整，嗣彰化縣政府以 112 年 3 月 31 日府授衛長字第 1120010122 號函併同縣內其他案件提報衛生福利部審核中(衛生福利部 112 年 4 月 7 日衛部顧字第 1120114003 號函)。

周副主席宥棋：

主席、秘書、鄉長、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請問社長課長墘村社區活動中心興建用地是縣府的還是公所的？興建所需經費約多少？

王社政課長世集：

土地所有權是縣府但將來會委託公所代管，興建經費約 1,200 萬元，後續視中央前瞻計畫補助款核准額度配合公所自籌款辦理。

周副主席宥棋：

請鄉長協助爭取經費，墘村社區活動中心興建案代表們都很重視，埤墘村的居民也都很期待，如果台電、縣府或中央有經費可爭取的，請鄉長多多幫忙，讓社區活動中心能儘早成立，謝謝鄉長。

柯主席嘉煥：

對於代表第 4 號提案，各位代表是否有意見？若無，本案照原案通過。接下來進行臨時動議。

洪代表榮興：

1. 請問公所有要接管濱二路嗎？如要朝觀光夜市方向規劃，目前濱二路各項設施都沒有，停車場過高也沒有無障礙坡道，建請公所接管前要求中華工程應先做好硬體設施，不然公所接管後負擔很大。

2. 下鄉考察 6 號公園和中興公園後，民眾反應有遛狗留便影響環境衛生情形，為提高民眾素質，請建設課宣導取締，並參考其他機關公廁、遊樂設施或動物規劃區的作法。

廖建設課長健宇：

1. 有關濱二路是否規劃為觀光夜市，目前交通用地尚無相關適法性可以做觀光夜市使用，公所已函文縣府，以觀光為前提協助規劃，另中華工程已回復納入年度計劃施作中央廣場之無障礙坡道。

2. 6 號公園遛狗告示牌已請廠商製作設置，以先勸導民眾不成再開罰。

洪代表榮興：

公所可派員穿著公所識別背心，不定時至各公園現場勸導，提升民眾素質，延長公園使用年限。

柯代表峯茗：

現在養寵物的民眾很多，建議在 6 號公園東北及東南兩處草地設置圍欄為友善寵物區，避免寵物跑到遊戲區大小便。

曾代表正安：

請清潔隊員看到年長者的垃圾較大包時可以提供協助，村長反應目前各村彩繪由公所統一辦理，可否由各村自行辦理。

紀清潔隊長美月：

清潔隊同仁遇老弱婦孺都會主動幫忙，會再加強宣導教育。

林代表明鴻：

有關代表第 3 號案購置絞木機部份，建議依政府提倡之廢木材再利用(SRF)方式，可以轉為電廠、水泥廠等的再生原料來去化。

柯代表峯茗：

夏季許多遊客到什股海域戲水，常有遊客不知道漲潮受困情形，建議與海洋局溝通設置緊急避難的平台，供遊客等待救援，保障民眾生命安全。

柯主席嘉換：

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意見嗎？若無，本次臨時會議到此閉幕，散會，謝謝各位。